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3-011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星期一）14:30 在重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王真见先生主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216,818,7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3892%。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共 3 人，代表股份 24,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55%。

出席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 人，代表股份 216,814,5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388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4,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10%。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提请审议的提案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814,5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6446%；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继续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63,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020%；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898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关联股东王真见、王增潮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6446%；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外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814,5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6446%；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及控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814,5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6446%；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主体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814,5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1%；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6446%；反对 4,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55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游明牧律师、张巨祯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顺博合金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7 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3,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830 万张，期限 6 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049,122.6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18,950,877.36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2 年 08 月 19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2〕第 0769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制度。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监管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及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下称"安徽顺博"）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设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及安徽顺博、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及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该三份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并严格履行。 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名称/机构名称	银行账号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111201013500554711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023900285410608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	31051401040011148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安徽马鞍山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 万吨再生铝建设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了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结余资金。为便于公司管理，公司开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013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28 日以邮件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014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和《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示内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3 年 1 月 13 日–2023 年 1 月 22 日，公示时间共 10 天；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 OA 系统进行公示；

（4）反馈方式：以设立反馈电话或邮件反映情况等方式进行反馈，并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5）公示结果：在公示的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为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

4、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23-001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500 万元–9,000 万元	盈利：24,326.38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3%–7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500 万元–8,000 万元	盈利：23,635.22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6.15%–76.7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46 元/股–0.0479 元/股	盈利：0.1295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年度 BOPET 薄膜及光学膜市场容量进一步饱和，相关产品议价能力减弱，产品销售单价下降，加之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导致原材料价格波动上涨，相关产品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

2.受传统薄膜市场影响，公司销售的部分薄膜产品终端市场需求下降，导致相关产品订单不及预期，销售收入下降。同时，根据财务部门测算，由于产品毛利下降导致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04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广东省微生物分析检测中心分析检测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微生物分析检测中心出具的《分析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022FM25347R01】，主要检测结果如下：

样品名称：抗病毒抗菌床品件套

委托单位：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项目：抗病毒活性试验

实验病毒：人冠状病毒（HCoV-OC43）（ATCC VR-1558）

宿主名称：Vero 细胞

抗病毒活性率（%）：>99.99

二、其他说明和风险提示

1、公司一直有从事防螨、抑菌、抗菌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此次公司开发的抗病毒抗菌床品件套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的品类，对于公司拓展市场产生积极的影响。公司已经开始生产抗病毒抗菌床品件套，部分已入库，将于近期在线上线下渠道销售。

2、同时，公司收到广东省微生物分析检测中心出具的《分析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022FM25521R01】，公司二次送检的抗病毒抗菌毛巾水洗 20 次后，抗人冠状病毒（HCoV-OC43）（ATCC VR-1558）活性率达 99.98%。

截止目前，上述产品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暂时没有产生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相关检测报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3-002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300 万元 - 10,800 万元	盈利：20,387.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7.03% - 64.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500 万元 - 5,200 万元	盈利：5,759.74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72% - 39.2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2 元/股 - 0.18 元/股	盈利：0.35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及其他收益同比上年减少。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公司出售子公司艾克韦 60%的股权，出售后公司不再对艾克韦合并财务报表，对公司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造成一定影响；另外，2022 年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呈现多发态势导致经济整体下行，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亦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3-010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7,000.00 万元 - 52,000.00 万元	亏损：54,754.29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39,800.00 万元– 54,800.00 万元	亏损：56,265.25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60 元/股 - 0.84 元/股	亏损：0.88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汽车市场整体环境下滑影响，公司下游客户需求减少，主营钢制车轮业务收入下降幅度较大，且运营费用、折旧摊销费用等需正常支出，故报告期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2023-001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到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谢皓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睿先生（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拟在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74,3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18%。其中，陈睿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42,3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67%；谢皓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32,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51%，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公司于近日收到谢皓先生、陈睿先生的通知，其减持时间到期，本次实施计划未实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谢皓先生、陈睿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到期。

2、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谢皓	合计持有股份	128,300	0.0204%	128,300	0.0204%
	其中：无限售股份数量	32,075	0.0051%	32,075	0.0051%
	有限售股份数量	96,225	0.0153%	96,225	0.0153%
陈睿	合计持有股份	169,350	0.0269%	169,350	0.0269%
	其中：无限售股份数量	42,338	0.0067%	42,338	0.0067%
	有限售股份数量	127,012	0.0202%	127,012	0.0202%

二、其他相关说明

谢皓先生、陈睿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成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23-03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进行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借助专业机构的投资能力及资源优势，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与普通合伙人上海爱建君信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各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柘中君信（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柘中君信基金"），由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柘中君信基金管理人，共同对外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57）。

二、进展情况

近日，柘中君信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柘中君信（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编码：SZF329

备案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变化、行业环境、投资标的选择、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可能导致投资回报期较长，流动性较低等风险，基金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柘中君信基金的运作情况，督促执行事务合伙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并根据基金进展和运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3-002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渝 20150018），本次变更主要涉及委托生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内容

受托方是江西施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场地是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区大富工业园区固体制剂一车间片剂生产线，委托品种是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国药准字 H20223939），委托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9 日。

***

二、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具体内容

企业名称	：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	：	渝 20150018
社会信用代码	：	91500226203894446 3
分类码	：	AhzyBhzChDh
注册地址	：	重庆市荣昌区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	游洪涛
企业负责人	：	游洪涛
质量负责人	：	邓林
质量受权人	：	王茜
生产负责人	：	周帮建
有效期至	：	2025 年 11 月 09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	重庆市荣昌区工业园区：软胶囊剂，原料药，散剂，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粉针剂，颗粒剂，硬胶囊剂，片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吸入溶液剂，滴剂 ***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板桥路 143 号：粉针剂，冻干粉针剂，片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颗粒剂，散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中药饮片，滴剂（胶囊剂）***

三、产品情况说明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生活习惯改变等导致慢病患者人数不断增多，尤其是高血压疾病，成为各种慢性疾病患病率之首。当前我国高血压患病人数预计已达 2.7 亿。米内网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城市零售药店终端抗高血压化药市场规模超过 140 亿元，同比增长 3.7%。抗高血压药 TOP10 产品合计销售额超过 85 亿元。

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是新一代的"血管紧张素受体拮抗剂+钙通道阻滞剂（ARB+CCB）"单片复方制剂，具有降压效果强、半衰期长、血药浓度稳定的特点。本固定剂量复方适用于单用奥美沙坦酯或单用氨氯地平治疗血压控制效果不佳的成人患者，每天用药一次可满足二十四小时长效、强效、平稳的降压要求，提高用药依从性。同时可为心脏、肾脏等靶器官带来多重保护。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2019 年奥美沙坦酯氨氯地平片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符合慢性疾病高血压治疗发展趋势，本品的开发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有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增加心脑血管领域的销售品种，更好的与公司原有产品进行协同，以满足市场需求。本次变更短期内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但未来市场开发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渝 20150018）。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3-002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0 万元–320 万元	盈利：5,409.8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4.08%–95.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 万元–105 万元	盈利：4,502.6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7.67%–99.8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74 元/股–0.0252 元/股	盈利：0.4268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经济环境及宏观政策的影响，中小企业客户的营销策略较为谨慎，公司业务订单量减少；且在大环境的冲击下，公司采购成本亦有所上升，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努力克服员工无法到岗，业务开展受限等困难，通过提升管理效能、降本增效等方式，使公司经营业绩较前三季度有所改善。

2、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加大创新业务投入，制定以"内容+技术"为核心的经营战略，针对虚拟数字内容及相关数字资产的生产、运营等商业化服务作重点布局，初步形成了服务类及平台类两大产品体系，为公司未来在元宇宙方向的布局打下基础。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3 临-001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0 万元–80,000 万元	盈利：384.0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7,024%–20,92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6,000 万元–95,000 万元	亏损：16,069.9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72.93%–491.1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455 元/股–0.2943 元/股	亏损：0.0072 元/股

注明：本报告期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永续债利息 10,540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数比上年同期公告数下降的主要原因：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承担山西省内能源保供任务，发电和供热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长，但无法弥补煤炭价格持续上涨所导致的燃煤采购成本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具体情况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3-00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6,000 万元至 54,000 万元	亏损：114,070.8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9,000 万元至 77,000 万元	亏损：115,336.0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31 元/股至 0.47 元/股	亏损：0.99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疫情反复及房地产调控政策的持续不利影响，工程项目投资减少、项目开工延期，导致公司商品混凝土、水泥销售及园林绿化项目业务营业收入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市政环卫板块营业收入减少，财务费用增加，同时，由于回款不及预期，导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经营利润下滑。报告期末，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判断及收购企业经营情况，对收购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初步评估和测算，发现收购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预计 2022 年需计提商誉减值（最终计提的减值金额将由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3、公司项目结算及回款不及预期，导致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增加。

4、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85%的股权、联营企业新疆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形成投资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码：2023-004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1,000 万元—65,000 万元	盈利：28,028.57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1.96%—13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0 万元—64,000 万元	盈利：43,